

证券代码:002932

证券简称:明德生物

公告编号:2022-060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一系列内部制度修订的议案，详情如下：

序号	议案名称
1	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2	修订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
3	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
4	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5	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6	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7	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
8	审议《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》
9	审议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10	审议《内部控制制度》
11	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12	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
13	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14	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15	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16	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17	审议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
18	审议《委托理财制度》
19	审议《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

根据近期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修订，结合公司具体情况，现拟对上述制度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与审议。

其中，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委托理财制度》《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及《内部控制制度》的修订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因本次修订内容较多，原制度废止，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8月25日